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Aluminum International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2068)

公告

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投票結果

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於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海淀區杏石口路99號C座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312會議室舉行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採用現場投票和網絡投票相結合的方式。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1月22日的須予披露交易及關連交易—有關全資子公司增資的視作出售事項通函(「該等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匯具有上述該等通函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於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985,836,267股，包括2,586,360,267股A股及399,476,000股H股，即賦予股東資格出席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並就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於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日期，本公司(i)概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包括於由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設立並營運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持有或寄存的任何庫存股份)，因此概無庫存股份的投票權於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獲行使；及(ii)概無待註銷及不應計入有權出席並就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出的決議案投票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的購回股份。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36條，於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重大利益的任何關連人士及任何股東及彼等之聯繫人須於股東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就在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提請股東審議的普通決議案而言，中鋁集團及其聯繫人共持有本公司股份2,283,179,000股(其中，中鋁集團直接持有本公司2,176,758,534股A股，中鋁集團之附屬公司洛陽有色金屬加工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洛陽院)持有本公司86,925,466股A股，中鋁集團之附屬公司雲鋁國際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雲鋁國際)持有本公司19,495,000股H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76.47%)。中鋁集團及其聯繫人(洛陽院及雲鋁國際)已於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就批准視作出售事項之決議案放棄投票。

除上文所述外，並無本公司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並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40條放棄表決贊成會上提呈的決議案，亦無股份持有人須按香港上市規則規定放棄表決權。另外，沒有任何人士曾在該等通函中表示打算就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下文所載的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決議案均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及股東代理人合共代表148,429,900股有表決權股份，佔截至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日期止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4.9712%。

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已根據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等的規定合法而有效地召開。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由本公司董事長李宜華主持，本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為遵守香港上市規則、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等規定，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代表和北京市嘉源律師事務所代表擔任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監票人。

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投票結果

於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下列決議案已按投票表決方式審議通過，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非累積投票議案				
普通決議案		票數及佔投票總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有關建議長沙有色冶金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國有色金屬工業昆明勘察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及瀋陽鋁鎂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透過於廣東聯合產權交易中心以公開掛牌程序方式引入戰略投資者實施合共人民幣22.9億元規模的增資以及據此進行關連交易之決議案；並批准有關增資協議，以及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執行並採取所有步驟，開展必需或適當的行動及事項以使有關增資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生效及完成。	147,882,800 (99.7325%)	396,700 (0.2675%)	150,400

由於上述決議案獲二分之一以上的大多數票數通過，因此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成為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陶甫倫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2024年12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非執行董事為張德成先生及楊旭先生；執行董事為李宜華先生、劉敬先生、劉東軍先生及趙紅梅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延安先生、蕭志雄先生及童朋方先生。